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搜股份”、“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主办券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华搜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华搜股份自挂牌以来共完成 1 次股票定向发行，即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19,600,000 元，基本情况如下：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食搜了宝(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经 2023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中食搜了宝(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140 号）。

公司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合计 1 人，共发行 11,2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9,600,000 元。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募集资金专户（户名：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账号：336374492719），经由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信验字【2024】0002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6月17日召开会议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建立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2月7日与主办券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账号为336374492719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根据《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累计使用17,782,552.11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878,777.72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发行项目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公司2024年股票定向发行	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东安门支行	336374492719	1,878,777.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度结息61,329.83元（扣除手续费净额），累计使用17,782,552.11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878,777.72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6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1,329.83
合计	19,661,329.83
二、募集资金支出总额（2024年1-12月）	17,782,552.11
其中：1、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11,000.00
2、与子公司往来款	700,000.00
3、支付员工工资	824,848.83
4、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金	2,800,000.00
5、支付宣传费用	600,000.00
6、支付日常办公费用	2,167,452.00

7、支付展会费用	6,796,216.97
8、支付诉讼赔款	3,283,034.31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878,777.72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存在下列情况：

1、2024 年度，向子公司支付往来款 700,000.00 元，该笔款项系 2024 年 4 月 3 日向子公司北京金胡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转账 700,000.00 元用于子公司材料采购、办公费等日常支出。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前述支出，将该笔往来款转回募集资金账户规范使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该笔费用支出转回至募集资金中。

2、2024 年度，公司支付展会费用 6,796,216.97 元，其中：（1）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向北京广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支付 1,000,000.00 元用于顾问咨询服务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仍未获取相关发票，募集资金使用存在瑕疵，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前述费用，将向北京广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支付 1,000,000.00 元顾问咨询服务费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并规范使用；（2）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将募集资金 2,000,000.00 元转至子公司海南优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支付展会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已使用 852,620.00 元用于支付展会费用，剩余 1,147,380.00 元存放于子公司银行账户中。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将子公司银行账号存放的剩余资金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规范使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剩余资金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中。

六、关于公司募集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除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存在瑕疵外，主办券商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不存在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形。针对募集资金使用存在瑕情况，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整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相关违规使用金额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中。

（本页无正文，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